

关于成都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动的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19 蓉产 01/19 成产业债 01	152322.SH/1980341.IB
19 蓉产 02/19 成产业债 02	152323.SH/1980342.IB
20 蓉产 01/20 成产业债 01	152471.SH/2080117.IB
21 蓉产 01/21 成产业债 01	152766.SH/2180060.IB
21 蓉产 02/21 成产业债 02	184054.SH/2180374.IB

债权代理人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 10 号兆泰国际中心 A 座 15 层)

2024 年 3 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的承诺或声明。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2019年第一期成都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品种一)(以下简称“19蓉产01”)、2019年第一期成都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品种二)(以下简称“19蓉产02”)、2020年第一期成都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20蓉产01”)、2021年第一期成都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21蓉产01”)和2021年第二期成都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21蓉产02”)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2019年9月17日出具的《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四川省成都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行公司债券核准的批复》(发改企业债券〔2019〕124号)文件批准公开发行。

“19蓉产01”于2019年11月14日起息,发行规模为10.00亿元,票面利率为4.23%,期限为7年期,在存续期的第5个计息年度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期债券当前余额10.00亿元。

“19蓉产02”于2019年11月14日起息,发行规模为5.00亿元,票面利率为2.65%,期限为7年期,在存续期的第5个计息年度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期债券当前余额2.22亿元。

“20蓉产01”于2020年4月29日起息,发行规模为12.00亿元,票面利率为3.50%,期限为7年期,在存续期的第5个计息年度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期债券当前余额12.00亿元。

“21蓉产01”于2021年3月5日起息,发行规模为12.00亿元,票面利率为3.20%,期限为5年期,在存续期的第3个计息年度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期债券当前余额

11.7 亿元。

“21 蓉产 02”于 2021 年 9 月 14 日起息，发行规模为 15.00 亿元，票面利率为 3.37%，期限为 5 年期，在存续期的第 3 个计息年度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期债券当前余额 15.00 亿元。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19 蓉产 01”、“19 蓉产 02”、“20 蓉产 01”、“21 蓉产 01”和“21 蓉产 02”仍在存续期内。

二、重大事项

发行人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变更

发行人于 2024 年 3 月 6 日披露了《成都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动的公告》，具体情况如下：

（一）人员变动和依据

根据《成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苗伟、石磊职务任免的通知》（成国资人〔2024〕7 号），任命苗伟同志担任成都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职务，免去其原成都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职务；同时免去石磊同志原成都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职务。

根据成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相关任命文件，任命何兴玉同志担任成都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刘莉同志担任成都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马洁同志担任成都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济师。

根据成都市纪委监委“双开”处分决定，免去李朝林原成都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二）新聘任人员简历

新任董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如下：

苗伟，男，1969 年出生，籍贯河南，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工

程师。曾任四川公用信息产业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中国电信集团公司公众客户事业部副总经理，成都文旅集团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成都金融城公司董事、总经理，成都金控集团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成都传媒集团党委副书记、董事、经管会总经理。

何兴玉，男，1978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曾任空军某所、某局助理翻译，中共成都市委统筹城乡工作委员会综合处主任科员、副处长，成都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农村经济发展处副处长，成都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产业发展处副处长，成都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处处长，成都市政府投资项目评审中心主任，成都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重大项目协调推进处处长兼市政府投资项目评审中心主任。

刘莉，女，1980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高级会计师。曾任成都市民用建筑统一建设办公室计划财务部会计，成都金融城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计划财务部副部长、财务管理部部长、职工董事、副总会计师，成都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

马洁，女，1984年出生，致公党成员，硕士研究生，会计师。曾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员工，毕马威企业咨询(中国)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审计部员工、助理经理，四川省文君酒厂有限责任公司财务分析专员，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部主管、副主任、企业管理部副部长、部长、投资发展部部长，成都汇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战略投资中心副主任、主任，成都兴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战略投资中心主任，成都环投简州新城城市运营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成

都市蓉商总会理事，成都环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三）相关决策情况

上述人员任免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发行人将尽快按照要求完成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四）相关职务的过渡期安排及继任人选情况

发行人将尽快按照相关规定完善治理结构。

三、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根据发行人公告，发行人本次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为发行人正常人事变动，对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情况及偿债能力良好。发行人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后续进展，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方正承销保荐作为“19 蓉产 01”、“19 蓉产 02”、“20 蓉产 01”、“21 蓉产 01”和“21 蓉产 02”债券的债权代理人，出具本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并就发行人上述重大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信息及相关风险。

特此报告。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成都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动的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债权代理人：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03月08日